证券代码：603013　　证券简称：亚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0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无委托出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 2 名），会议由董事长郝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程序合法。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郝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

详见刊登于 2020 年 6 月 5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2、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张海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

详见刊登于 2020 年 6 月 5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3、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郝建、张海涛、姜林为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郝建为主任委员；选举姜涟、周芬、王炜为第四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姜涟为主任委员；选举周芬、朱永锐、姜林为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周芬为主任委员。以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

详见刊登于 2020 年 6 月 5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4、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聘任姜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

详见刊登于 2020 年 6 月 5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聘任崔龙峰先生、刘亮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王钦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

详见刊登于 2020 年 6 月 5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聘任朱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

详见刊登于 2020 年 6 月 5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7、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杨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

详见刊登于 2020 年 6 月 5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5 日

证券代码：603013　　证券简称：亚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1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其中：无委托出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 1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俊喜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程序合法。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议案获得通过，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李俊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

详见刊登于 2020 年 6 月 5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6 月 5 日

证券代码：603013　　证券简称：亚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2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选举郝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

二、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选举张海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

三、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

选举郝建、张海涛、姜林为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郝建为主任委员；选举姜涟、周芬、王炜为第四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姜涟为主任委员；选举周芬、朱永锐、姜林为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周芬为主任委员。以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编号：2020-025）。

特此公告。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5 日

证券代码：603013　　证券简称：亚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4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聘任姜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

2、聘任崔龙峰先生、刘亮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王钦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

3、聘任朱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

4、聘任杨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

1、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姜林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聘任崔龙峰先生、刘亮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王钦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朱磊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以上提名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根据公司提供的上述人员的简历等资料，上述人员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丰富管理经验，符合履行公司相关职责的要求，且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

上述人员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5 日

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姜林，男，1971 年 6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

曾任扬州汽车塑料件制造公司总经理助理，亚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现任本公司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东风亚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亚普汽车部件(开封)有限公司董事长，亚普美国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亚普美国汽车系统有限公司董事。

崔龙峰，男，1971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

曾任扬州汽车塑料件制造公司销售部经理，亚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亚普捷克汽车系统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亚普德国汽车系统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刘亮，男，1968 年 5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

曾任扬州汽车塑料件制造公司规划部经理，亚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亚普俄罗斯汽车系统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王钦，女，1970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

曾任扬州汽车塑料件制造公司财务部副经理，亚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本公司财务部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亚普燃油系统（宁波杭州湾新区）有限公司监事、亚普汽车部件（佛山）有限公司监事、东风亚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监事、芜湖亚奇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大江亚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董事。

朱磊，男，1970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程硕士学位，工程师。

曾任扬州汽车塑料件制造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秘书，芜湖亚奇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总经理，亚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行政部总监、董事会秘书、纪委书记。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纪委书记、总法律顾问，芜湖亚奇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董事。

杨琳，女，1986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二级翻译。

曾任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商务经理，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翻译。现任本公司行政部投资管理高级经理，亚普印度汽车系统私人有限公司董事。

证券代码：603013　　证券简称：亚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9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6 月 4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江苏省扬州市扬子江南路 508 号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 号门）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50,305,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7.568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郝建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张海涛、赵伟宾等 2 位董事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并向公司请假；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翟俊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并向公司请假；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50,305,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50,305,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50,305,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50,305,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50,305,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预计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50,305,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对芜湖亚奇汽车部件有限公司预计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50,305,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预计与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制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97,855,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预计其他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97,755,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50,305,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非独立董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1.01	候选人郝建	450,234,002	99.9842	是
11.02	候选人姜林	450,234,008	99.9842	是
11.03	候选人王炜	450,234,001	99.9842	是
11.04	候选人张海涛	450,234,002	99.9842	是
11.05	候选人章廷兵	450,234,001	99.9842	是
11.06	候选人赵伟宾	450,234,001	99.9842	是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独立董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2.01	候选人姜涟	450,234,003	99.9842	是
12.02	候选人周芬	450,234,003	99.9842	是
12.03	候选人朱永锐	450,234,002	99.9842	是

1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3.01	候选人李俊喜	450,234,003	99.9842	是
13.02	候选人翟俊	450,234,002	99.9842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05,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预计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305,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对芜湖亚奇汽车部件有限公司预计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305,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预计与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制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305,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预计其他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05,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305,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01	候选人郝建	234,002	76.7220	-	-	-	-
11.02	候选人姜林	234,008	76.7239	-	-	-	-
11.03	候选人王炜	234,001	76.7216	-	-	-	-
11.04	候选人张海涛	234,002	76.7220	-	-	-	-
11.05	候选人章廷兵	234,001	76.7216	-	-	-	-
11.06	候选人赵伟宾	234,001	76.7216	-	-	-	-
12.01	候选人姜涟	234,003	76.7223	-	-	-	-
12.02	候选人周芬	234,003	76.7223	-	-	-	-
12.03	候选人朱永锐	234,002	76.7220	-	-	-	-
13.01	候选人李俊喜	234,003	76.7223	-	-	-	-
13.02	候选人翟俊	234,002	76.7220	-	-	-	-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特别决议议案：8、9，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6、7、8、9、10、11、12、13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仁方律师事务所

律师：康辉、殷一超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国现行的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未发生股东提出临时提案的情形；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江苏仁方律师事务所关于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5 日

证券代码：603013　　证券简称：亚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5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中包括 1 名职工代表。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2020 年 6 月 3 日公司监事会收到公司工会出具的《关于推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函》，告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经公司第五届职工（会员）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选举并履行公示程序，选举钱晨光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本次职工（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钱晨光先生，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监事李俊喜先生和翟俊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一致，并将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

特此公告。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6 月 5 日

附件：

职工监事简历

钱晨光，男，1967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

曾任扬州汽车塑料件制造公司团委书记、政工部副主任、规划部副经理、销售部副经理、武汉亚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质量部部长、本公司客户中心总监等职。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工会主席，芜湖亚奇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长。

证券代码：603013　　证券简称：亚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3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4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选举李俊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

李俊喜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编号：2020-025）。

特此公告。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6 月 5 日

证券代码：601019　　证券简称：山东出版　　公告编号：2020-015

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0.32 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0/6/11	—	2020/6/12	2020/6/12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0 年 5 月 21 日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19 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2,086,900,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667,808,000.00 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0/6/11	—	2020/6/12	2020/6/12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除自行发放对象外，公司其余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山东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出版投资有限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教育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新华出版社所持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派发。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时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32 元。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的有关规定，股东持股期限（指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上市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暂免征个人所得税。

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本公司，本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税款。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 2009 年 1 月 23 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的规定，按照 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88 元。如 QFII 股东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公司 A 股股票（“沪股通”），其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执行，按照 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88 元。

(4) 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税前每股人民币 0.32 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对于本次权益分派有疑问的，公司股东可在工作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本次权益分派实施 的相关事项。

联系部门：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律部

联系电话：0531-82098193

特此公告。

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5 日

证券代码：603880　　证券简称：南卫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3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0.05 元

每股转增股份 0.3 股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0/6/11	—	2020/6/12	2020/6/15	2020/6/12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 2020 年 5 月 19 日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发放年度：2019 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69,000,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8,450,000 元，转增 50,700,000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219,700,000 股。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0/6/11	—	2020/6/12	2020/6/15	2020/6/12

四、分配、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自行发放对象

股东李平、李永平、李永中的红利由本公司自行发放。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 [2015]101 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5 元；持股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本次分红派息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5 元，待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有关规定，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 0.045 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的规定，按 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 0.045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 A 股股票（“沪股通”），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执行，按照 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45 元。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公司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5 元。

(6)本次转增的资本公积来源为公司股本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公司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扣税。

五、股本结构变动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转增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非流通股)	86,570,250	25,971,075	112,541,325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流通股)	82,429,750	24,728,925	107,158,675
1、　　A 股	82,429,750	24,728,925	107,158,675
三、股份总数	169,000,000	50,700,000	219,700,000

六、摊薄每股收益说明

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新股本总额 219,700,000 股摊薄计算的 2019 年度每股收益为 0.13 元。

七、有关咨询办法

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投资管理部

联系电话：0519-86361837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5 日